

#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

赣市行审证(1)字〔2025〕30号

## 关于江西省主要支流治理大余县章水流域 (黄龙镇叶墩段)防洪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审查意见

大余县水利局:

你局报送的《江西省主要支流治理大余县章水流域(黄龙镇叶墩段)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稿)》(以下简称《可研报告》)已收悉,《可研报告》由赣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我局经研究并结合民力规划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和专家评审意见,基本同意修改复核后的《可研报告》。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大余县章水流域(黄龙镇叶墩段)防洪工程位于章水大余

县黄龙镇，起点为大余县峡口电站，沿章水而下，治理终点位于黄龙镇壕塘村上架岭组，综合治理长度6.0km。项目区保护面积 $1.1\text{km}^2$ ，保护人口2000人，保护耕地800亩。

章水黄龙段工程范围内叶墩老桥下游左岸建有黄龙堤，设计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其余处未有系统连续堤防，工程下游右岸壕塘村上架岭组老堤防洪标准较低。工程区河段左右岸岸坡抗冲刷能力较低，常遭遇洪水侵袭，洪水季节易遭受洪涝影响，影响防洪安全。为保护区域内农田、村庄及其它设施，完善当地的洪水防御体系，促进当地农业生产发展，因此建设大余县章水流域（黄龙镇叶墩段）防洪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 二、水文

1、基本同意选择滩头水文站作参证站，采用水文比拟法推求控制断面大合水电站坝址设计洪水，考虑油罗口调蓄后的洪水过程与区间洪水叠加组合，洪水成果基本合理。

2、基本同意选择窑下坝水文站作参证站推求5年一遇施工期（10~2月）洪水，成果基本合理。

3、基本同意选择窑下坝水文站作参证站推求章水干流枯水期12月~次年2月流量成果。

4、基本同意大合水电站坝址断面水位~下泄流量关系成果。

## 三、工程地质

1、工程区处于华南褶皱系赣中南褶隆赣西南拗陷大湖山—

一芙蓉山隆断束构造单元，区域构造较稳定。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的界定，工程区II类场地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等于0.05g，相应地震烈度等于VI度，基本地震加速度反应谱特征周期为0.35s。

2、工程区地表水系发育，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基岩裂隙水和孔隙潜水。河水和地下水均对砼具有重碳酸型中等腐蚀性、一般酸性型弱腐蚀性；河水和地下水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钢筋均具微腐蚀性；河水和地下水对钢结构均具有弱腐蚀性。

3、工程区岸坡土层主要为第四系冲积层，自上而下为素填土、砂壤土、中细砂及圆砾层，下伏基岩。各岩土层物理力学指标建议值基本合理。

4、基本同意对工程区新建堤防段的堤基、堤岸工程地质评价。

5、基本同意对河岸工程的地质条件评价。存在的主要工程地质问题为岸坡稳定问题。岸坡土抗冲性较差~差，部分存在崩塌现象，岸坡稳定性较差或差。建议对工程地质条件较差段进行固脚及护岸，进行挡墙护岸时墙基础须置于冲刷深度之下。

6、基本同意对穿堤建筑物的工程地质条件评价。穿堤涵管天然浅基础为冲积砂壤土或中细砂层，承载能力满足要求，涵管进出口段应采取必要的抗冲刷措施。

7、基本同意新建巡河道路的工程地质条件。

8、基本同意天然建材储量和质量的评价。

## 四、工程任务和规模

1、本工程建设任务以新建堤防、护岸为主，提高章水黄龙镇叶墩段整体防洪减灾能力。工程建设的主要内容为：改建土堤长0.72km，加固土堤长0.3km，新建护岸长3.785km，新建巡河道路长0.822km，新建穿堤涵管3处，新建入河出水口防护9处，新建下河踏步15处。

2、本次防洪工程主要保护对象为大余县章水黄龙镇叶墩河段，根据《大余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本次治理河段KIV0+000～KIV4+070左岸属于大余县中心城区，属于城市防洪，其余河岸属乡镇防洪。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本工程左岸城区段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其余乡镇段采用10年一遇。排涝标准城区河岸采用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24小时排至重要建筑物不淹，乡镇河岸采用5年一遇24小时暴雨24小时排至重要建筑物不淹。

- 3、基本同意工程河段设计水面线的计算方法及成果。
- 4、基本同意各排涝区排涝流量计算方法及成果。
- 5、基本同意工程施工期设计水位及设计枯水位计算方法与成果。

## 五、工程布置及建筑物

### 1、工程等级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水利水电工程等级

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和《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286—2013)，基本同意左岸城区段防洪工程等别为Ⅳ等，水工建筑物级别为4级；其余乡镇段防洪工程等别为Ⅴ等，水工建筑物级别为5级。

2、根据《水利水电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及耐久性设计规范》(SL654-2014)，堤防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30年。

3、基本同意工程总体布置方案。工程治理起点为峡口水电站坝址下游，治理终点位于黄龙镇壕塘村上架岭组，综合治理长度约6.0km。对壕塘村上架岭组加固和改建土堤，提高区域防洪能力；对沿岸迎流顶冲段、边坡稳定性差的河岸新建护岸固脚，结合护岸布置对现状有排水要求的入河沟渠或涵管出口防护，新建巡河道路。

4、基本同意加固及新建堤防布置。

(1) 对桩号KIV右4+820～KIV右5+120段加固土堤，长0.3km。

(2) 对桩号KIV右5+120～KIV右5+840改建均质土堤，长0.72km。

5、基本同意对河岸险情段及稳定性较差段进行防护，总长3.785km。

(1) 对章水左岸桩号KIV左0+000～KIV左0+700段，总长0.7km河岸采用C20砼挡墙+联锁式砼预制块种草护坡。

(2) 对章水右岸桩号KIV右4+610～KIV右4+820段，总长0.21km河岸采用C20砼挡墙+联锁式砼预制块种草护坡；对章水

右岸桩号KIV右4+820 ~ KIV右5+210段，总长0.39km采用C20砼挡墙+草皮护坡。

(3) 对桩号KIV左1+550 ~ KIV左2+325段长0.775km、KIV右1+740 ~ KIV右2+300段长0.56km、KIV右2+920 ~ KIV右4+070段长1.15km段采用抛石固脚+联锁式砼预制块种草护坡的型式，共长2.485km。

6、基本同意在新建堤防段桩号KIV右5+400、KIV右5+570、KIV右5+736等3处设置穿堤排水涵管。

7、基本同意对新建护岸范围内的9处出水口进行防护设计，其中左岸3处，右岸6处。

8、基本同意对桩号KIV右2+920 ~ KIV右3+742新建巡河道路长0.822km。

9、基本同意沿堤岸在适当位置布置下河踏步等便民设施。

10、基本同意对河岸现有的乔木、灌木及杂树进行清除，遇竹林、较大树木等则维持现状的保护措施。

11、下阶段进一步优化护坡范围及结构设计。

## 六、施工组织设计

1、基本同意料场的选择与开采。

2、基本同意采用的导流标准及导流方式。导流工程建筑物级别为5级，导流标准采用枯水期10月～次年2月5年一遇设计洪水。

3、基本同意施工总平面布置及主体工程施工方法。

4、基本同意施工总进度安排，施工总工期为12个月。

## 七、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

基本同意征地与移民调查实物指标和补偿方案。

## 八、环境影响评价

基本同意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保护设计。

## 九、水土保持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设计。

## 十、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

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措施基本可行。

## 十一、节能设计

基本同意工程能耗分析和主要节能措施。

## 十二、工程管理

1、基本同意工程管理体制。

2、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范围及保护范围。

3、基本同意配备相应的工程管理设施。

## 十三、工程信息化

基本同意工程信息化设计。

## 十四、投资估算

基本同意投资估算编制原则及依据，按大余县2024年10月价格水平，经核定，工程投资估算总投资为3999.64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3485.82万元，建设和移民安置投资388.40万元，环境保护工程30.22万元，水土保持工程95.20万元。

## 十五、经济评价

- 1、基本同意经济评价原则及有关参数的分析计算。
- 2、本项目国民经济评价的指标基本合理，项目建设可行。

## 十六、社会稳定风险分析

基本同意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结论。



---

抄送：赣州市水利局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5年2月25日印发

江西省主要支流治理大余县章水流域(黄龙镇叶墩段)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技术评审专家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备注
1	林才文	中海港务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主持
2	丁立强	中电建集团	高级工程师	主持
3	胡成江	中电建集团	高级工程师	主持
4	吴华山	中电建集团	高级工程师	主持
5	刘伟	中电建集团	工程师	主持

